

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兵先生、高英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兵先生、高英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胡兵先生和高英杰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附件：

1、胡兵先生简历

胡兵先生，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机械设计及自动化专业，中级工程师。2000年5月至2015年2月，历任本公司制造部计划员、生产部调度、制造部经理、物流中心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其中2015年2月至2020年6月期间，兼任生产部经理、精品装备事业部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

截至公告日，胡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2、高英杰先生简历

高英杰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7月至2016年7月，历任宝钛装备制造（宝鸡）有限公司制造部副主任、主任，生产部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本公司重装事业部副经理、生产部副经理、精品事业部总经理、物流中心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公告日，高英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